

2024年度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履行县内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负责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拟订土地储备政策并监督实施，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国家、省、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

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指导乡村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各项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和管理工作。负责对城乡规划区内审定的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管线工程办理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并实施管理。按规定负责收缴规划、审批建设工程的有关费用。制定有关规划科技发展的规划，组织科研项目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工作。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省、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

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财政出资的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承担全县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管理县财政出资的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项目。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管理地质灾害相关资质。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矿业权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出让及审批登记管理。指导全县矿业权审批登记工作，调处重大权属纠纷。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矿种的总量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矿产资源保护与监督工作。拟订全县矿产资源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压覆矿产资源审批。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监督指导地质资料管理。

（十三）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地理国情监测及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会同有关部门规范和监管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的建设及运行维护。

（十四）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全县自然资源领域对外合作。

（十五）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

（十六）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和草原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七）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承担新乡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八）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十九）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配合国家级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二十）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

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组织申报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根据各类省级自然保护区新建、调整的相关规定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以及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二十一）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苗圃）、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二）指导国有林场（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苗圃）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县级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县国有林场（苗圃）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二十四）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和省级、市、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县级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中央、省级、市级、县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

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五）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二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17个，包括：办公室、法规监察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股、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财务审计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股、用地规划股、建设工程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监督股、生态修复股、森林资源管理和科学技术股、林业产业和改革发展股、新乡县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新乡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新乡县土地储备中心。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自然资源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9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382.8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8,382.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48.7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658.8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2.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2.2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273.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273.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1,273.02	总计	62	31,273.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273.02	31,27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1	14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5	139.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3	16.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9	1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2	103.62					
20808	抚恤	3.63	3.63					
2080801	死亡抚恤	3.63	3.6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6	4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	40.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5	5.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41	34.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82.85	28,382.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554.47	27,554.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2,723.07	12,723.0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536.17	1,536.17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81.08	7,681.0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8.58	28.5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85.57	5,585.5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828.38	828.38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23.38	823.38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8.71	948.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948.71	948.7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21.71	921.7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58.80	1,658.8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58.80	1,658.80					
2200101	行政运行	829.80	829.8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23.74	623.7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0.00	10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5.26	10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3	8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3	8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3	82.8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	12.2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27	12.27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2.27	12.27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273.02	1,723.94	29,549.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1	14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5	139.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3	16.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9	1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2	103.62				
20808	抚恤	3.63	3.63				
2080801	死亡抚恤	3.63	3.6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6	4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	40.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5	5.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41	34.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82.85		28,382.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554.47		27,554.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2,723.07		12,723.0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536.17		1,536.17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81.08		7,681.0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8.58		28.5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85.57		5,585.5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828.38		828.38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23.38		823.38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8.71		948.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948.71		948.7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21.71		921.7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58.80	1,453.54	205.2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58.80	1,453.54	205.26			
2200101	行政运行	829.80	829.8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23.74	623.7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0.00		10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5.26		10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3	8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3	8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3	82.8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		12.2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27		12.27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2.27		12.27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9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382.8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31	147.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26	40.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8,382.85		28,382.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48.71	948.7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658.80	1,658.8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83	82.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27	12.2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273.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273.02	2,890.17	28,382.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273.02	总计	64	31,273.02	2,890.17	28,38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90.17	1,723.94	1,16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31	14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5	139.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3	16.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9	1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62	103.62	
20808	抚恤	3.63	3.63	
2080801	死亡抚恤	3.63	3.6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6	4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6	40.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5	5.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41	34.41	
213	农林水支出	948.71		948.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948.71		948.7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21.71		921.7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58.80	1,453.54	205.2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58.80	1,453.54	205.26
2200101	行政运行	829.80	829.8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623.74	623.7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0.00		10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5.26		105.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83	8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83	8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83	82.8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27		12.2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2.27		12.27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2.27		12.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9.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9.75	30201	办公费	7.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9.7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2.0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94.83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43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57	30207	邮电费	5.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0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9	30211	差旅费	5.4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3.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7.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83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35.30	公用经费合计					88.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382.85	28,382.85		28,382.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82.85	28,382.85		28,382.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554.47	27,554.47		27,554.4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2,723.07	12,723.07		12,723.0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536.17	1,536.17		1,536.17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7,681.08	7,681.08		7,681.08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8.58	28.58		28.5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85.57	5,585.57		5,585.5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828.38	828.38		828.38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23.38	823.38		823.38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44	0.00	19.44	0.00	19.44	0.00	14.78	0.00	14.78	0.00	14.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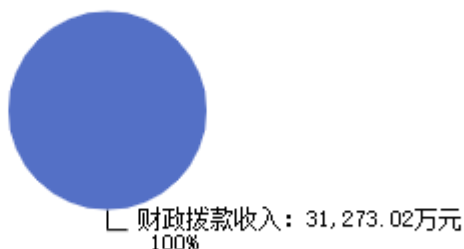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1,273.0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5,025.98万元，增长400.61%。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和耕地占用税的实际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1,273.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273.02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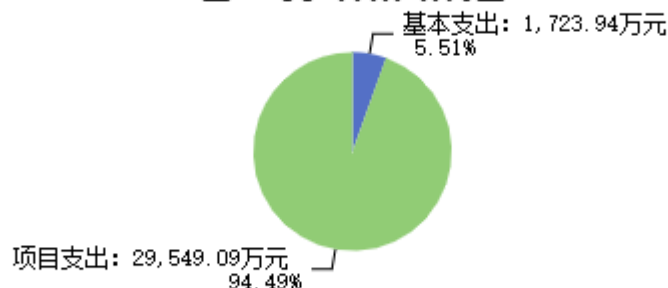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1,273.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3.94万元，占5.51%；项目支出29,549.09万元，占94.49%。

图2：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1,273.0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5,025.98万元，增长400.61%。

主要原因是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和耕地占用税的实际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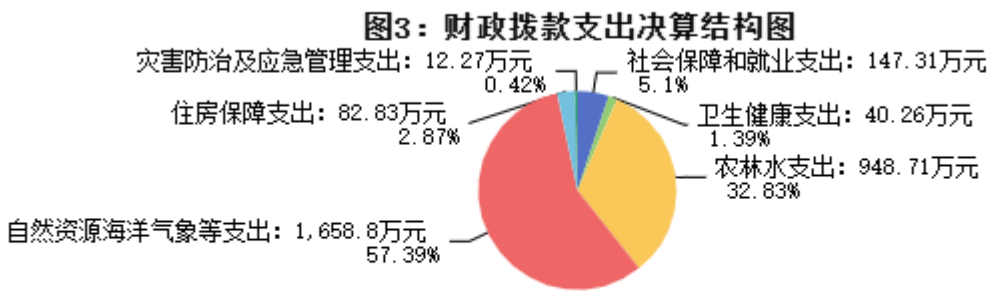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90.1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2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25.75万元，下降38.71%。主要原因是森林资源培育相关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90.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7.31万元，占5.10%；卫生健康（类）支出40.26万元，占1.39%；农林水（类）支出948.71万元，占32.8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658.80万元，占57.39%；住房保障（类）支出82.83万元，占2.8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2.27万元，占0.42%。（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418.32万元，支出决算为2,89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5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54万元，支出决算为1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申报时四舍五入存在误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7.97万元，支出决算为1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事业新退休人员2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9.05万元，支出决算为10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照本年度一月份工资基数进行计算，实际前六个月是老工资基数缴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3.63万元，支出决算为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34万元，支出决算为4.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照本年度一月份工资基数进行计算，实际前六个月是老工资基数缴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53万元，支出决算为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照本年度一月份工资基数进行计算，实际前六个月是老工资基数缴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5.76万元，支出决算为34.41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96.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照本年度一月份工资基数进行计算，实际前六个月是老工资基数缴纳。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美国白蛾飞防配套资金未支出。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717.40万元，支出决算为92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含上级结转资金。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含上级结转资金。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49.52万元，支出决算为829.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退休3人离职1人，行政1人、事业2人、事业离职1人。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643.54万元，支出决算为62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自筹人员退休3人。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8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耕地开垦费没有全部支出。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契税补贴办理人数增加。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88.04万元，支出决算为8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照本年度一月份工资基数进行计算，实际前六个月是老工资基数缴纳。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 2022年上级结转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23.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35.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88.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2,936.72万元，支出决算为28,38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72.00%。主

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等，主要原因：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有科目调剂后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9.44万元，支出决算为14.78万元，完成预算的76.03%。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要求，通过合理配置公车资源达到减少“三公”经费支出的目的。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4.78万元，完成预算的76.03%，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9.44万元，支出决算为14.78万元，完成预算的76.0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要求，通过合理配置公车资源达到减少“三公”经费支出的目的。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4.7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8.63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23.03万元，下降20.63%。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要求，合理分配机关运行经费，通过合理配置办公资源达到减少支出的目的。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8.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8.0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8.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8.0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14个，共涉及资金1,166.2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4年度新乡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项目、新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编制项目等47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8,382.8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新乡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项目、新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编制项目等6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66.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8,382.8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一是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主要考评内容及工作完成情况，将可以公开的资料整理成佐证材料。对照当年工作计划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内容，进行自评、复核，形成总体得分。

二是制作了网络调查问卷，指派专人管理，对评价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和复核后，形成我单位社会满意度调查结果。

三是组织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范围的局属单位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特别是专项项目实施绩效自评，并通过部门上报数

据和资料、实地核查分析、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客观进行整体评价、打分。

组织对新乡县自然资源局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66.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8,382.85万元。2024年度，我单位实施了土地开发支出项目、合河乡国储林项目租地款、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新乡县商品房契税缴纳补贴、新乡县受损林地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新乡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等若干项目，项目均紧紧围绕我单位履职目标，服务我单位中心工作。各类项目的开展，为长修高速、招商引资项目等省市重点项目做好土地要素保障，对加快郑新深度融合发展、市下达我县生态建设任务、森林城市创建、强化项目用地保障、野生动物保护检查、农房一体登记工作等重点工作起到了较大的推进作用。通过绩效自评，我单位各项工作未偏离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总体自评得分为98.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947.9万元，执行数为29902.66万元，完成预算的99.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4年我县找回耕地1550亩，耕地总面积达34.6万亩，高出耕地保护目标1.1万亩，全面完成了耕地保护任务；二是完成征收、转用等各类土地1965.549亩；三是完成各类造林绿化1670亩，森林抚育完成2980亩；四是办理不动产权证书6200本，不动产证明3100份，不动产登簿11000份；办理契税补贴391户。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前期对项目了解不足等原因，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还存在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前期对项目了解，使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更加合理。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新乡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7.85万元，执行数为6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库更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新乡县商品房契税缴纳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4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5.26万元，执行数为105.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契税补贴的发放。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农药采购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购买农药2.1吨，用于病虫害防治。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新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编制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2.8万元，执行数为24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交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完成批复。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1）财政预算数		26852.12	31318.26	31273.02	10	99.86 %	1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做好土地要素保障；做好不动产登记工作。				2024年，我单位通过立案查处各类自然资源违法案件30宗，办结27宗，开展打电钻田盗砂专项整治行动，完成征收、转用等各类土地1965.549亩；收储土地1545亩；持续推进“交地即交证”、“验收即发证”等优质服务，做好耕地保护、土地要素保障和不动产登记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守牢耕地红线			压实耕地保护责任，坚决守牢耕地保护红线		2024年我县找回耕地1550亩，耕地总面积达34.6万亩，离出耕地保护目标1.1万亩，全面完成了耕地保护任务。				
保障土地要素			提供资源要素支撑，强力保障县域经济发展		完成征收、转用等各类土地1965.549亩				
维护生态环境			保护生态环境		完成各类造林绿化1670亩，森林抚育完成2980亩。				
优化提升服务			创新服务举措，优化营商环境		办理不动产证书6200本，不动产证明3100份，不动产量簿11000份；办理契税补贴39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80%	2	1.6	-20.00	由于前期对项目了解不足等原因，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还存在提升空间。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20%	16.63%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5%	0.14%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68.42%	1.5	1.5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重点工作4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重点工作2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重点工作3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	实现	100%	3	3	0.00	
		做好土地要素保障	实现	100%	3	3	0.00	
		做好不动产登记工作	实现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我县自然资源管理	促进	100%	15	15	0.00	
		改善我县生态环境	改善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5	5	0.00	
总分					100	9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丰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							
		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85	67.85	67.8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67.85	67.85	67.8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 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 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土地征收、土地互换、集体搬迁、区划调整等资料收集、分析, 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权益。			按时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库更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67.8500万元	67.85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建设数据库数量	=1套	1套	10	10	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数据库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权益	维护	100%	13	13	0.00	
		支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支撑	100%	12	12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0%	90%	3	3	0.00	
		群众满意度	≥90%	90%	2	2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4年新乡县商品房契税补贴							
主管部门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5.26	105.2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数	100	105.26	105.2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县符合条件的申请人的商品房契税补贴,缓解群众的生活压力。			完成契税补贴的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付金额	≤100万元	105.26万元	10	9.47	5.26	预算金额小于当年实际需求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贴人员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群众生活压力	缓解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补贴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农药采购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新宁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宁县自然资源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 %	10.00	
		财政资金	10	10	1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自评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 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农药2吨			完成购买农药2.1吨, 用于病虫害防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计支出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购买农药	≥2吨	2.1吨	10	10	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药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长	≤1年	1年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林农经济损失	减少	100%	8	8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治林木病虫害， 保护全县生态安全	保护	100%	8	8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病虫害的传播 蔓延	减少	100%	9	9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及涉林企业满 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编制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8	242.8	242.8	10	100.0 %	10.00			
	财政专项业务资金	0	0	242.8	-	1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安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提交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终成果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完成批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计支出	≤242.7950万元	242.8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体成果	=1套	1套	6	6	0.00			
	质量指标	调研成果完整度	完整	100%	6	6	0.00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100%	6	6	0.00			
		规划方案完整度	完整	100%	6	6	0.00			

	时效指标	配合省市提交材料及时性	及时	100%	6	6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国土资源管理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	满足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2	2	0.00
		企业满意度	≥90%	100%	2	2	0.00
		政府满意度	≥90%	100%	1	1	0.00
总分					100	100	

见附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自评单位：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日 期：2025 年 5 月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项目单位自评汇总报告

自评单位：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2025 年 5 月

